

山東文藝出版社

十大 女武巨俠 大傳奇

黃亮 李丹荃 宋星亮 秦保夷 劉靜 牛嫂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十大文武巨侠大传奇/萧亮 李丹荃 宋星亮 秦保夷 刘静 牛嫂著. —济南: 山东文艺出版社, 2004.5

(大结局系列)

ISBN 7-5329-2305-3

I. 十… II. 萧… III. ①武术—名人—生平事迹—中国—现代②作家—生平事迹—中国—现代
IV. K82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4)第 010965 号

主管部门 山东出版集团
集团网址 www.sdpress.com.cn
出版发行 山东文艺出版社
电子邮箱 sdwy@sdpress.com.cn
地 址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39 号
印 刷 山东高青印刷厂
版 次 2004 年 5 月第 1 版
2004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规 格 开本/850×1168 毫米 1/32
印张/7.75 插页/2 千字/185
印 数 1-6000
定 价 20.00 元

目 录

引言/1

武侠文豪——金庸/3

- 武侠巨擘，政论高人，射雕英雄鹿鼎记
- 夏梦如梦，西湖可栖，笑傲江湖侠客行

精武之魂——霍元甲/28

- 迷踪神功，精武伟业，日俄高手表魂遁
- 支持维新，亲抗“联军”，影视热门传英名

侠情大师——王度庐/55

- 苦难旗人，编报教书，鹤惊昆仑苍凉泪
- 开创侠情，业伟名寂，卧虎藏龙淡泊心

功夫之王——李小龙/85

- 好斗童星，狂傲拳师，弘扬功夫闯世界
- 武打电影，开山英雄，暴亡成谜说经弦

新派鼻祖——梁羽生/115

- 钟情诗词，着迷弈林，遍写武侠成巨匠
- 名噪金庸，同事同功，多才七剑下天山

武打巨星——成龙/133

- 读书憨童，练功天才，谐趣武打成博士
- 金屋藏娇，缘多女星，浪漫情场苦绯闻



武侠奇才——温瑞安/152

- 精文尚武，孝敬老母，马来侨子爱祖国
- 创神州社，入台湾狱，四大名捕会京师

意拳宗师——王芃斋/172

- 意拳祖师，陆军教头，民国武林属国手
- 屡胜强敌，勇抗仇寇，侠义风范真“大成”

浪子大侠——古 龙/194

- 早年沧桑，晚景凄凉，恣肆天才多童趣
- 嗜酒如命，好色成病，浪子大侠真性情

自然大侠——杜心武/221

- 行刺慈禧，保镖孙文，洪门大哥为革命
- 抗击日倭，出山剿匪，“自然”绝技惠后人

引 言

千年一脉，中国豪侠义烈之风不灭。

自春秋战国时期始，就时有侠踪隐现于历史长河之中。墨家死士，赴火蹈刃，死不旋踵。专诸刺王僚，荆轲刺秦王。孟尝君门下食客三千，朱家豪迈，郭解任气……

侠，大者，为国为民，铁肩担道义，尽一己之力，匡正义，扶社稷；小者，路见不平，拔刀相助，或有倾囊济困，或有惩奸除恶。虽然侠在中国历史上一直具有很强的民间性，但是始终有有识之士，将他们记之于史册，如司马迁著《史记》为刺客、游侠专门列传。更有施耐庵作小说《水浒传》，书梁山豪杰一百零八人，借侠客事迹斥世间不平，以浇胸中块垒。这类文人可称文侠。

本书选取的五位“武侠”，有的是20世纪以来，对中国武术做出重要贡献，发扬中华民族精神的杰出武术家；有的是将中华武术文化推向世界做出努力的武学之士。同时，还选取五位“文侠”，他们用如椽巨笔，写出一篇篇动人的武侠作品，塑造了一个个鲜活的侠士形象。对弘扬人间正气，传承中华传统和侠文化有非常积极的贡献。

十大巨侠，文武分流，侠义同宗，作传并重，实体现中华侠道文武并盛之悠久史实，并满足读友喜闻文武两类巨侠之雅

趣。

本书有一个重要特色，即使作品更具权威性、准确性和亲和力，编辑部特别邀请《卧虎藏龙》的作者王度庐的夫人李丹荃女士撰写文侠王度庐，请古龙生前好友至交牛嫂撰写文侠古龙，请温瑞安的新加坡、马来西亚朋友合作撰写温瑞安。出自主人公亲友之手文章，当更真实、亲切、可信，也更有珍藏价值。尤其是王度庐，其作品成就与影响之高，而其生平事迹为世人所知之少，形成反差。这次，他的夫人李丹荃女士，以近 90 岁高龄，亲自执笔，回忆介绍王度庐先生，真实、准确、生动而又充满深情。这篇文情并茂的文章，堪称抢救性质的武侠历史文献，显得弥足珍贵。在此，我们并代表读者感谢李老并祝她寿比南山。

武侠文豪——金庸

- 新派武侠小说盟主，最初理想是当外交官
- 一手执笔写武侠，一手创建《明报》，文坛商海任驰骋
- 钟情夏梦，终却无缘，坦言婚姻不是很成功

主持正义，被学校勒令退学。一心想当外交官，却受家庭出身牵连，没有结果；身无分文闯香港，进入《大公报》当编辑

喜欢金庸小说的人都知道，金庸并不姓金，而是姓查，本名查良镛。“金庸”是他的笔名，由“镛”字一分为二而得。

1924年2月，金庸出生在浙江省海宁县袁花镇。海宁查家在当地是数一数二的世家望族。在查家祠堂内的几十个牌匾上，记录着族中功名人士，其中官至翰林的并不鲜见，而查家最有名的先祖当算是查慎行、查嗣庭兄弟了。查慎行是清代的著名诗人。查慎行的二弟嗣倬、三弟嗣庭都是翰林，另外堂兄嗣韩是榜眼，侄儿查升是侍讲，也都是翰林。查慎行的大儿子克建、堂弟嗣绶都是进士。当时称为“一门七进士，叔侄五翰林”。

金庸出生时，查家有 3600 亩田地，租户有上百户，因此金庸的父亲查枢卿是一个不折不扣的大地主。据说查枢卿不是那种土地主，他受过西洋教育，属于那种过渡时代的中西混杂的人物。金庸生母名叫徐禄，19 岁与金庸的父亲查枢卿结为夫妇。查枢卿与徐禄感情甚笃，先后生下五子和二女，金庸是老二。

1937 年，日寇侵入江南，他的家乡袁花惨遭轰炸，查枢卿夫妇带着全家逃难，徐禄得急症病亡。当时，13 岁的金庸尚在嘉兴读书。金庸的继母名叫顾秀英。11 岁时，顾秀英押给查家当丫环，起先伺候金庸的祖母。徐禄病亡满 3 年后，查枢卿续弦再娶，小他 17 岁的顾秀英便做了他的新妻子，先后生下四子二女。

抗日战争后期，金庸考入当时设在重庆的中央政治学校外交系，这个学校是国民党培训政治干部的地方，外交系的学生毕业后大都被派往国外。金庸正是冲着这一点来读这所学校的。金庸的学习成绩不错。当时共产党在重庆办的《新华日报》很有影响力，金庸最喜欢每两周一期的“国际述评”专栏，专栏作者用的是笔名，金庸通过打听，得知作者的真实姓名是当时的著名政论家乔冠华。没想到，十多年后，金庸居然和乔冠华扯上了关系。

当时金庸只想把书念好，将来好当外交官。但在外交系才念了一年书，被校方“勒令退学”。原因是当时学校中有不少国民党的职业学生横行霸道，当众殴打几名有共产党员秘密身份的学生领袖。金庸当然不知这几名学生领袖的真实身份，于是向学校告状，并与分管党务的训育长激烈争辩，态度“十分恶劣”。这下倒霉了，“外交官之路”突然中断。好在金庸有个表兄是中央图书馆的馆长，名叫蒋复璁（此人后来到台北任台湾故宫博物院院长）。通过这层关系，金庸在中央图书馆阅览

组谋到一个饭碗。

这是金庸走向社会的第一份职业。抗战胜利后，金庸随家人一起回到故乡，不久来到杭州，在当地的《东南日报》当记者。大约干了不到一年时间，金庸辞职转往上海，通过堂兄的关系（堂兄名叫查良鉴，当时是上海市法院院长，并在东吴大学法学院做兼职教授），进入上海东吴法学院插班修习国际法。直到今天，金庸填写个人简历表，“学历”一栏都是东吴大学。

毕业之前，上海《大公报》在全国范围公开招聘3名国际电讯编辑。应聘者有3000多人。经过激烈竞争，最终金庸得以录用，成为兼职编辑。1947年年底，《大公报》经理胡政之组织了一个年轻班子，亲自带队到香港恢复出版《大公报》，谋求异地发展。

1948年3月15日，《大公报》在香港复刊，金庸被派往香港。当时金庸才24岁。金庸接到调派通知异常兴奋，也许是走得太匆忙，飞机起飞后，金庸才发现连一分钱也没带。这样连下飞机后搭巴士坐渡轮的钱都没有。金庸将口袋翻个遍，急得满头大汗。正巧，坐在他身边的是《国民日报》社长潘公弼。潘公弼知情后马上借给他10元港币，使他下机后得以顺利来到港岛的报社。

1993年，金庸在一首诗中以“南来白手少年行”的诗句回首当年。金庸赤手空拳赴香港，后来创下庞大的基业，应了“白手打天下”这句老话。和在上海《大公报》一样，金庸在香港《大公报》继续做国际电讯翻译并编国际新闻版。在金庸到香港的一年中，大陆易主，共产党已坐稳江山。《大公报》眼见大势已定，识时务者为俊杰，于是向新政权靠拢，于1948年11月10日发表改换门庭的社会评论《和平无望》，以此为标志，香港《大公报》变成“左派”报纸。

在《大公报》这种政治环境中生活和工作，金庸不可能不

受到深刻影响。也就是说，他也要积极向“左”靠拢。1949年11月9日，新生的中央人民政府铁道部衡阳铁路局发表声明，称“前粤汉、湘桂黔及浙赣各区铁路局所辖铁路存港器材、物资、汽车、款项均为人民国家所有，严禁冒领及私自承购”。而台湾国民党方面也派员到香港，想接管上述资产。金庸立即写了一篇长文，题为《从国际法论中国人民在国外的产权》，于11月15日和18日分两天在《大公报》发表，阐明中央人民政府拥有铁路部门在香港的资产。

此后，金庸还写了一系列文章。金庸这些文章得到了一个名叫梅汝璈的名人赏识。此人曾任东京战犯法庭中国首席大法官，他在东京读到金庸的文章。一次路过香港，特地约见金庸，发现金庸如此年轻，赞叹不已，称其前程不可限量。梅汝璈原为国民党要员，新中国成立后，国家外交部将其聘为顾问。从东京到北京后，梅汝璈身边缺少人手，马上想起金庸，立即给金庸拍了一个电报，要他到北京外交部来工作。

金庸自然是十分高兴，决定马上动身。到北京后，金庸先见过梅汝璈，交谈中金庸听出似乎有些什么问题。原来，梅汝璈供职的部门是外交学会，这只是一种半官方性质的组织，而金庸所想的却是进外交部，当一个真正的外交官。两者有很大距离。显然，金庸不想到外交学会做事。但是既然来了，就想再找找关系。

他拜见的人物是乔冠华。当时外交部长由周恩来兼任，乔冠华是周恩来的外交秘书，在外交部颇有实权。太平洋战争爆发之前，乔冠华曾作为中共地下党员在香港秘密工作过一段时期。1946年，他又受中共组织委托再次到香港创办新华社香港分社，出任第一任社长，直到1949年底才返回北京。在香港期间，尤其是《大公报》向“左”转后，乔冠华每周都与《大公报》的有关人员开座谈会。几乎每次座谈会，金庸都能

与乔冠华碰面。因此算得上老熟人。

乔冠华对金庸的到来表示欢迎，但也坦诚相告，国家外交部的确需要人才，不过，按金庸的情况恐怕不是那么容易。这里所说的情况，是指金庸接受过国民党的专门教育，特别是他家庭的“严重情况”。金庸所接受的国民党的专门教育，显然是指重庆陪都时期的中央政治学校外交系。而他家庭的“严重情况”又是指什么呢？关于这一点，在所有介绍金庸的书籍和文章中都绝少提到。这是因为，在20世纪50年代初，金庸的父亲、大地主查枢卿被地方人民政府判处死刑——枪决了。

金庸这次找到乔冠华想进外交部，不知其父是否已被处决，但是在香港做过特殊工作的乔冠华，对金庸的家庭成分一定心中有数。当时的政策是“按成分论，但不唯成分论”，金庸在乔冠华眼里充其量是个“可以教育好的子女”。

在金庸垂头丧气之时，乔冠华还是给这个一心想当外交官的热血青年指明了出路。首先是要求他进入人民大学接受“脱胎换骨”的教育，并且凭着自己的现实表现，争取加入中国共产党。只有这样，才有可能进入外交部工作。一瓢冷水劈头浇下。这是毫无把握的事情啊！金庸顿时透心冰凉。

多年以后，金庸回忆起这段往事时说：“我愈想愈不对劲，对进入外交部工作的事不敢乐观。自己的思想行为都是香港式的，对共产党也不了解，所以未必可以入党。而且，一个党外人士肯定不会受到重视，恐怕很难有机会做出贡献来表现自己……”

30多年之后，1981年7月18日上午，邓小平以中共中央副主席的身份会见香港《明报》社长金庸，并同金庸的妻子和子女合影。谈话中，邓小平主动与金庸谈起他父亲被杀的事情，说：“团结起来向前看。”金庸点点头，说：“人人黄泉不能复生，算了吧！”这次接见之后，浙江省海宁县委、县政府

与嘉兴市委统战部、市侨办联合组织调查组，对金庸之父查枢卿的案件进行了复查，发现是件错案冤案，遂由海宁县人民法院撤销原判，宣告查枢卿无罪，给予平反昭雪。

金庸得知后，专门写信给海宁县委的领导，信中说：“大时代中变乱激烈，情况复杂，多承各位善意，审查三十余年旧案，判决家父无罪，存歿俱感，谨此奉书，着重致谢。”

塞翁失马，焉知非福。金庸未能当成外交官，却成就了一个“金大侠”。香港回归之前，金庸作为筹委会的委员之一，到北京起草香港基本法，当时，外交部也有人当筹委会委员，调协司的司长邵天生就半开玩笑地对金庸说：“查先生，幸亏当年你没来，如果进了外交部，第一，凭家庭出身不好这一条，‘反右’这关你肯定过不了；第二，哪怕过了第一关，‘文化大革命’你也一定会遭殃。”

这次天真地北上求职，差点儿丢掉原来的饭碗——《大公报》的个别负责人拒绝他，几经周折，金庸才回报馆复职，做一名月薪才 200 港元的小编辑。

那时的《大公报》，业务会变成政治学习或思想汇报会。金庸擅自北上，同事批评他不安心工作。金庸心情不太愉快，他想去《文汇报》，传说那里抓得更紧。去其他报馆，又不懂粤语，很难跟广东人打成一片。

结了三次婚，追过大明星。有人负他，他也负过别人。坦言婚姻感情方面很失败，儿子自杀，曾使金庸痛不欲生

从北京回香港后，金庸重新回到《大公报》，仍然负责翻译和编辑国际新闻。俗话说，好马不吃回头草，但金庸还是吃了“回头草”，可见当时香港也没更好的地方容他。呆在《大

公报》这个左派群居的地方，家庭出身不好的他，能有什么发展呢？这可能是金庸当时思考得最多的问题。同样，报社同仁也用不同于以前的眼光，来重新看待这个“可以教育好的子女”了。再说《大公报》所付的薪水也很低，实在不够金庸开销。据说，金庸的第一个老婆杜冶芬就是嫌他穷，因婚外情而离开了他。《新晚报》没有《大公报》管得紧，金庸可以在这里写短文。另外这里还有两个投机的朋友，一个是《新晚报》的负责人罗孚，另一个是梁羽生。

《新晚报》有个叫“下午茶座”的小栏目，此后，金庸经常在上面写影评，用的笔名是姚馥兰和林欢。为了写好影评，必然要常看电影。当时夏梦正是香港走红的影星。金庸暗恋夏梦应该是这时开始的。这时，金庸写了几个电影剧本，其中《绝代佳人》被长城电影公司采用，女主角就是夏梦。1957年，中国文化部主办的1949—1955年优秀影片授奖大会，这部电影获优秀影片荣誉奖。金庸本人得到一枚编剧金质奖章。也正是1957年，金庸彻底离开《大公报》，投身“左派”控制的长城电影公司。进入长城影片公司之后，金庸的职务是编剧，月薪280港元。但他写剧本，即使不采用，也有3000港元稿酬。

在短短三年中，金庸先后创作了《兰花花》、《小鸽子姑娘》、《午夜琴声》等电影剧本。后来又学习导演，与人合作导演了影片《有女怀春》、《王老虎抢亲》等。有人认为，他是“醉翁之意不在酒”，完全是为了接近夏梦而去的。而金庸却说：“我在《大公报》前后10年，马列主义的书也看了很多，也花了很多时间去研究。我属于工作上有些成就的人，开小组会讨论时，我是组长。但我觉得他们的管理方式与我格格不入。”

夏梦是苏州人，17岁进入长城影片公司，她容貌清丽，

身材苗条，身高 1.70 米，体态线条优美，号称“长城大公主”，是香港众口皆碑、大名鼎鼎的美人。金庸曾在一篇文章中这样写道：“生活中的夏梦真美，其艳光照得我为之目眩；银幕上的夏梦更美，明星的风采观之就使我加快心跳……”可见金庸被她迷住了。

但是，当年 24 岁的夏梦已经名花有主。3 年前就与林葆诚先生结婚了。夏梦忠于丈夫，对许多爱慕追求者都一律拒绝。但她欣赏金庸的才学，虽然没有接受金庸的爱，也没有采取断然拒绝的态度。夏梦无法回避两人的经常接触，因为在电影事业上他们需要很好地合作，有几部电影都是金庸编剧，夏梦主演。总之，夏梦对待金庸还是很用心的。

据说，金庸与夏梦有过一次约会，那是一个夜晚，在咖啡店里。是金庸主动提出要求，而夏梦也是例外地答应了。金庸趁着几分酒意，倾吐了自己的爱慕之情，夏梦听了极为感动，她说她非常敬重金庸的人品，喜欢他的才华，只可惜他的“爱使”迟到了一步，感叹“恨不相逢未嫁时”，并说根据她的为人，是绝不愿去伤害丈夫的，请求金庸能原谅她。此后，金庸只好把夏梦当作苦心依恋的“梦中情人”。

这件事金庸似乎从未承认过，但有多方证明，李国、倪匡以及大导演李翰祥都说过有此事，香港著名专栏作家哈公也曾说：“查先生是一个专于爱情的人，我跟他共事于长城电影公司时，查先生喜爱上一个美丽的女明星，那女明星是一流的大美人，而我们的查先生，那时不过是一个小编剧、小说家，当然得不到那位女星的青睐。”

1959 年，金庸带着失意和无奈离开了长城影片公司，去创办他的《明报》，同时更加用心地埋头写作他的武侠小说。

值得指出的是，金庸创办《明报》不久，夏梦曾有过一次长时间的国外旅游，金庸就在《明报》上系列报道夏梦的游踪

行迹，而且还开辟了一个专栏——“夏梦游记”，一连十多天登载夏梦所写的旅游散文和小说。

台湾女作家三毛知道金庸与夏梦之间的故事，曾这样说：“金庸小说的特殊之处，就在于它写出一个人类至今仍捉摸不透的、既可让人上天堂又可让人下地狱的‘情’字。而不了解金庸与夏梦的这一段情，就不会读懂他在小说中‘情缘’的描写。”

1976年，夏梦告别了17年的从影生活，离开香港，移民去了加拿大。在夏梦远去异国之际，金庸破例把这一件本是很平常的事，一连几天在头版头条位置上，用很大篇幅作了详细报道。不仅如此，金庸还为此专门写了一篇社论——《夏梦的春梦》，向夏梦表示祝福。在这篇文章中，金庸称夏梦为“善女人”，还写诗咏她：“去也终须去，住也不曾住，他年山花插满头，莫问奴归处。”

明眼人看得清楚，《明报》专为一个女明星的移民国外而大做文章，实在是一件异常的事。虽说有人负于金庸，但金庸也有负于人。金庸结过三次婚，第一任妻子杜冶芬因婚外情背离了他，第二任妻子叫朱玫，却是金庸生了婚外情，背离了朱玫。

金庸和朱玫是1956年5月1日结婚的，当时金庸还在《今晚报》工作，婚后夫妇二人在如今的香港坚尼地道二号租房居住，生下了他们的大儿子查传侠。朱玫是金庸的患难之妻，《明报》草创时，她与金庸苦苦撑着，当《明报》发达兴旺之后，金庸却移情别恋，与朱玫结束了婚姻关系。朱玫在孤独和贫困中度过一生，于1998年11月8日病死于香港湾仔律敦治医院，终年63岁，替她拿死亡证明的，竟然是这家医院的员工，而不是她的前夫，也不是她的儿女。

金庸的第三任妻子林乐怡，也就是现在的夫人。林乐怡认识金庸时才16岁，比金庸小20多岁。当时，林乐怡是酒店的



侍应生。那时，金庸与第二任妻子朱玫关系已经不和，经常吵架，烦闷时就到那家酒店去坐坐。由此引起了林乐怡的注意。此后二人关系迅速发展，金庸提出与朱玫离婚，又再跟林乐怡结婚，并送林乐怡到澳洲留学。金庸很少公开谈及自己的婚姻和爱情，只是到了晚年在媒体的追问下才略有透露。

他多次表示在婚姻和爱情方面很失败，也说过自己不是一个好丈夫。朱玫去世后，他曾悲伤地对记者说：“我对不起朱玫……”

金庸和朱玫生有两男两女。金庸很爱他的儿女。尤其对大儿子查传侠感情深厚，据说查传侠十一二岁就写过一篇文章，说人生很苦，没什么意思。19岁的时候，查传侠在美国纽约读大学一年级，他有一个女朋友在旧金山，两个年轻人在电话里吵了几句，查传侠一时想不开，冲动之下选择了自缢。接到儿子死讯，金庸极度震惊和伤心。

后来，在《倚天屠龙记》修订本的后记中，金庸写道，他以前写张三丰见到徒弟张翠山自刎时的悲痛，以及谢逊听到义子张无忌死时的伤心，都写得太肤浅了，真实的人生不是那样子的，因为他那时还不明白。

1991年，金庸将《明报》卖给予品海，有人就说那是因为于品海长得像他死去的儿子。记者问及此事，金庸回答说：“理性上我没这样想。但他跟我大儿子同年，都属猴，相貌也的确有点像，潜意识上不知不觉有亲近的感觉，可能有。”

梁羽生写武侠小说名动香江时，金庸还在坐冷板凳。后来居上，成为新派武侠的巨匠。倪匡曾言续写金庸作品的人，是脑袋睡扁了

梁羽生开始写武侠小说并名动香江时，“金庸”还没有创

作武侠小说。梁羽生的处女作《龙虎斗京华》，掀起了不小的武侠小说热。《新晚报》由于刊登“武侠小说连载”大获读者欢迎，其他各报便坐不住了，纷纷效仿。梁羽生名声大振，成了各报争相约稿的“抢手货”。一年多之后，梁羽生到北方办事，分身无术。

罗孚对金庸说：“《香港商报》急需武侠小说连载，梁羽生忙不过来，就你来写吧！”金庸谦虚了几句。罗孚说：“别推了，我知道你们两人的底子，再说我已经向《香港商报》推荐了你。试试看吧！我想你能行的。”“好吧，我写写看。”金庸犹豫良久，终于答应下来。

经过通盘构思，金庸把写好的头几篇交给《香港商报》。此后从1955年到1956年，他几乎每天写一篇。这部小说就是现在人们看到的《书剑恩仇录》。

这部作品并不是金庸最优秀的作品，但已经表现出非常高的水准。作品虽然未脱江湖与朝廷对抗的模式，红花会群雄多少可以看出一点梁山好汉的影子，然而作品故事精彩纷呈，起伏跌宕，吸引了大批读者。曾经有人说：“作家的处女作多具有自传体的色彩。”而金庸表示过他不是作品中的人物，不可作比。但是，书中的主人公陈家洛集剑客、书生、侠士、政治家为一体，从某种角度展示了大时代知识分子的脆弱情感、幻想幻灭，却真实地体现了金庸在一个时代变换时的迷惘之意。后来有人评价：“陈家洛是金庸笔下最不成功的主人公之一。”有很多读者不同意，不过金庸后来再也没有写过像陈家洛这样的名士剑客人物了。

正是从这篇小说开始，金庸从此欲罢不能，总共写了15部36册长、短篇武侠小说，依年代顺序，排列如下：《书剑恩仇录》、《碧血剑》、《雪山飞狐》、《射雕英雄传》、《神雕侠侣》、《飞狐外传》、《白马啸西风》、《鸳鸯刀》、《连城诀》、《倚天屠